智慧生活 個人資料妥善保管

亞太電信
行動電話異動申請書E-FORM

本申請書以門號號碼開通日起，依背面服務契約所訂之條款即予生效，立約人為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亞太電信)與申請人簽署欄位之申請人(以下簡稱申請人)，其姓名及相關資料記錄如下：（Foreigner, Please write your information in the red block provided below each item）

申請日期：＿＿＿＿年＿＿＿＿月＿＿＿＿日

客戶基本資料

行動電話門號：09 ＿＿＿＿—＿＿＿＿＿＿ 如附件，共　　門	聯絡電話：＿＿＿＿—＿＿＿＿＿＿
原申請人姓名/公司名稱：	原申請人證件字號/統一編號：

異動項目 (請於異動項目前打 V)

□基本資料

□原用戶異動 □過戶異動 (□繼承過戶 □承接過戶 □一般過戶)

1.新用戶須填寫下列所有基本資料變更欄位，並檢附相關文件。
2.承接過戶與/繼承過戶者，若原用戶契約未滿，由新用戶直接繼承原用戶契約之權利與義務，含電信相關費用。

申請人出生年月日
民國：＿＿＿＿年＿＿＿＿月＿＿＿＿日

申請人姓名/公司名稱(若變更申請人姓名/公司名稱或證件字號/統一編號，請檢附證件影本)		公司負責人姓名
申請人證件字號/統一編號	申請人/公司負責人證件字號補(換)發日期 民國：　年　月　日	公司負責人證件字號
公司電話　分機＿＿＿＿	住宅電話	其他聯絡電話
戶籍或營業地址	郵遞區號＿＿＿＿縣/市＿＿＿＿市/區/鄉鎮＿＿＿＿村/里＿＿＿＿鄰 ＿＿＿＿路/街/街/大道＿＿＿＿段＿＿＿＿巷＿＿＿＿弄＿＿＿＿號＿＿＿＿樓之＿＿＿＿室	
帳單地址(□同上)	郵遞區號＿＿＿＿縣/市＿＿＿＿市/區/鄉鎮＿＿＿＿村/里＿＿＿＿鄰 ＿＿＿＿路/街/街/大道＿＿＿＿段＿＿＿＿巷＿＿＿＿弄＿＿＿＿號＿＿＿＿樓之＿＿＿＿室	

□異動服務

通話明細服務

發話明細：□申請 (□單次，期間：　月~　月；□每月定期) □取消
受話明細：通信日期：＿＿＿＿～＿＿＿＿

資訊欄位
新台幣＿＿＿＿＿＿元

□換(補)卡 □復話 □自停 □電子發票捐贈/取消
□VoLTE換卡 □換號 □解約(執行後無法恢復綁約專案)(註2)
□銷號復裝 □分列帳單 □限國內簡訊
□限撥國際 □合併帳單(註1) □限漫遊簡訊
□限促銷簡訊 □限本公司電話行銷 □RUIM/USIM卡掛失
□限國際漫遊受話 □限國際漫遊發話 □限撥行動交友簡碼服務
□限撥付費語音 □開/關數據漫遊服務 □其他＿＿＿＿＿＿

資訊欄位　行動電話號碼/E-Mail/Non-Ruim手機　新機序號

識別卡號：8988605 - ＿＿＿＿＿＿

註1：合併帳單者，限同一證件字號用戶；異動後，其所有帳單地址、付款方式須與代表門號相同；若發現申請人之資料有異動時，本公司將依申請人最新之資料進行系統記錄與更正。
註2：提前繳納專案補償款即終止既有合約優惠及限制，無法恢復使用原專案。

帳單

□申請電子帳單 □申請簡訊帳單 □異動帳單通知方式 □取消電子/簡訊帳單

電子發票

□申請/異動/取消 電子發票開立通知
□申請單次載具通知 □電信 □小額付費(請填上申請年月日)＿＿＿＿～＿＿＿＿(註3)

服務通知簡訊代表號：＿＿＿＿＿＿(註2)
E-Mail：＿＿＿＿＿＿

註1：若為合併帳單且主出帳門號已申請電子帳單時，即以主門號登錄資料為主。註2：個人用戶需為同一張簡訊/電子帳單內的門號；企業用戶需為亞太門號。註3：為繳納電信/小額付費費用所開立。

□一般門號換號費 □預付卡補卡 □一般用戶轉預付卡用戶 □其他
□黃金門號選號費 □一般換補卡 □預付卡用戶轉一般用戶

資訊欄位
新台幣＿＿＿＿＿＿元

□資費方案

□語音服務資費：＿＿＿＿＿＿型資費方案 □A+ WORLD 手機型號＿＿＿＿＿＿
□數據服務資費：＿＿＿＿＿＿型資費方案 *其他備註說明：

□加值服務

□新增 ＿＿＿＿、＿＿＿＿、＿＿＿＿ □取消 ＿＿＿＿、＿＿＿＿、＿＿＿＿

備　註　欄 (以上異動項目若有不足，可於此欄加註說明)

以上服務項目手續費除預付卡補卡之外，均隨下期帳單收費；詳細資費請參閱本公司最新之服務資費表。

簽　章　欄

申請人

本人對上述各項記載均保證正確無誤，並已詳閱其公司網站上服務契約之各項條款，毋需額外審閱期另行審閱。

申請人簽章

為了用戶權益，當所申辦門號發生異常用量或異常通話行為時，本公司得採必要之徵信或緊急停話措施，並告知或寄發已發生之異常通信費用；若有冒用，費用激增、未繳納異常通信費用或有詐欺之虞等情事，本公司除得採必要之限話/停話措施外，並得將異常通話資料提供檢、警、調機關處理。

(公司戶請蓋公司章及負責人印章)

承接人

本人對上述各項記載均保證正確無誤，並願意接受背面所載服務契約之各項條文，本人同意貴公司及關係企業或合作對象，得於合理之範圍內蒐集、處理、保存、傳遞及使用本人所登錄或留存之個人資料，以作成用戶統計資料，或進行廣告宣傳，或進行關於網路行為之調查或研究，或為任何之合法使用，或提供其他服務。

承接人簽章

(公司戶請蓋公司章及負責人印章)

(法定) 代理人

法定代理人：申請人年齡未滿20歲，需請其法定代理人於本欄中簽章，未簽章者無效(已婚者不在此限)；本欄簽章表示同意申請人如有積欠亞太電信(股)公司任何費用，簽章人願負連帶清償責任。
代理人：本人確實受申請人委託代辦申請手續，如有虛假偽冒，願負全部法律責任。

(法定) 代理人簽章：

(法定) 代理人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請附(法定)代理人身分證影本

承辦單位
(未蓋承辦單位章者無效)

承辦人簽章：

承辦人員：

聯絡電話：